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專員 陳凱琦
電話：(04)7531829
傳真：(04)7283265
電子信箱：catchchen@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溪湖鎮湖東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3月24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14011090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召開本縣114學年度國小暨公立幼兒園教師申請介聘縣內他校及他縣市服務座談會，請貴校轉知有意申請介聘之教師參加，並准予公假登記出席，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彰化縣 114學年度國民小學暨公立幼兒園教師介聘工作日程表辦理。
- 二、旨揭座談會資訊如下：
 - (一)日期及時間：114年4月16日(星期三)，縣內介聘申請座談會於下午1時30分舉行；縣外介聘申請座談會於下午3時舉行。
 - (二)辦理方式：線上會議(連結<https://meet.google.com/qix-sqsj-oaj>。(當日下午1時10分開放進入會議室，請使用G-Suite 登入)
- 三、請貴校本權責核予參加線上座談會人員公假登記；另囑於線上會議室登入人數限制，如學校有多名人員欲參加座談會，請儘量以1帳號登入會議室共同參與。

人事室 收文:114/03/25



1140001056

無附件

四、如有縣外介聘需求者，請利用洽公之便至南郭國小警衛室
(彰化市南校街19號)領取「114年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
教師介聘他縣市服務作業申請表」。

五、另，請尚未領回本縣113學年度國小暨公立幼兒園教師申請
縣內、外介聘審查資料影本之教師，於114年4月18日(星期
五)前於上班時間(上午8時至12時、下午1時30分至4時30
分)至本縣介聘中心領回所送審之113學年度影本資料。

正本：本縣各國民小學、信義國中小、彰化縣立原斗國民中小學、彰化縣民權華德福實
驗國民中小學、彰化縣立鹿江國際中小學

副本：本縣介聘中心、本府教育處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科、本府教育處幼兒教育科、府
教育處學務管理及課程發展科

